

##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向各董事发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许文显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全票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提名委员会审查，第三届董事会提名许文显先生、官伟源先生和苏锡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向建红先生和范荣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及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任董事就任前，现任董事将继续

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其职责。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及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表决。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决定聘任林俊玉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证券事务代表简历及通讯方式详见附件二。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五日

附件一：

##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许文显，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南平市延平区教育事业发展促进会会员。曾任福建省南平嘉联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赢创嘉联白炭黑（南平）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南平元力活性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省荔元活性炭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西元力怀玉山活性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满洲里元力活性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元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省南平市元禾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省南平市信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赢创嘉联白炭黑（南平）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省南平元禾水玻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原力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冰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南平三元循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南平三元热电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南平三元二氧化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南平三元竹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许文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51,197 股，占总股本 0.4294%。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官伟源，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3年3月至2012年4月，任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江苏大通机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机电分公司、福州大通机电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总经理，南平元力活性炭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元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理事。曾获得福建省劳动模范称号、江苏省十大优秀青年企业家、全国机械行业优秀企业家。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苏锡宝，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获学士学位，拥有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法律职业资格。曾任厦门天健华天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业务董事、执行总经理，厦门市鑫鼎国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合规风控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原力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创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创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创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汇杰思特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向建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副教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九江市八里湖支行出纳、会计、票据交换员等职。现任武夷学院商学院管理学（财务会计）副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范荣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硕士，教授。历任南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武夷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武夷学院化工专业教授、化学工程与工艺教研室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

###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及通讯方式

林俊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福建南平嘉联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福建世礼律师事务所行政，现任公司证券部证券专员。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通讯方式如下：

地址：福建省南平市八一路356号。邮编：353000。

电话：0599-8558803

传真：0599-8558803

邮箱：dm@yuanlicarbon.com

林俊玉女士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十六期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班并通过考试。